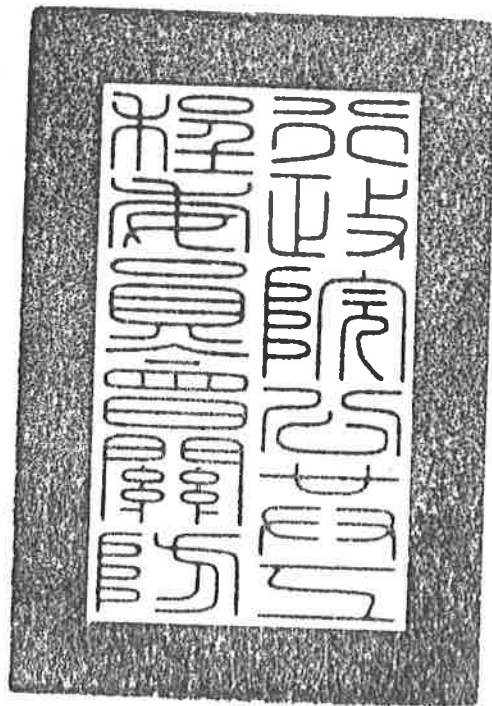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令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1 日

發文字號：工程企字第 10500080180 號

機關辦理採購有「廠商投標文件所載負責人為同一人」之情形者，得依政府採購法第五十條第一項第五款「不同投標廠商間之投標文件內容有重大異常關聯者」處理。

主任委員 許俊逸